

2007 年 11 月 7 日

立法會就「加強與澳門合作發展旅遊業」的動議辯論

進度報告

立法會在 2007 年 11 月 7 日就「加強與澳門合作發展旅遊業」通過動議，促請政府採取措施，加強與澳門在旅遊方面的合作和經驗交流，以促進本港旅遊業的長遠發展，並與澳門締造雙贏局面。本文簡述政府及有關機構所採取相應措施的最新進展。

「個人遊」簽注

2. 鑑於在「個人遊」計劃下，由於內地旅客必須先經由內地有關機關辦理手續取得簽注來港，持赴澳門特區「個人遊」簽注的內地旅客，不能享有自動免簽注赴港的安排。因此，香港或會因現行安排使部分持有赴澳「個人遊」簽注的內地旅客未能「即興」來港旅遊。

3.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在 2007 年 11 月 14 日，於北京與國家旅游局邵琪偉局長會面時，已按議員意見提出「港澳聯合個人遊」簽注的建議。國家旅游局會後把我們的建議轉達內地公安部考慮。據悉，內地對申請赴港或赴澳的內地居民實行不同的出入境審批政策，建議涉及內地政策調整，內地公安部須再作研商。

旅客過關服務

4. 現時，入境事務處（入境處）於各管制站常設「香港特別行政區旅遊通行證」和「亞太經合組織商務旅遊證」人士專用櫃檯，並在香港國際機場為於過去 12 個月內最少三次經機場到訪香港的旅客加設「訪港常客證」人士專用櫃檯，以便利旅客辦理入境程序。旅遊事務署亦會透過香港旅遊發展局向有關的商會及商務客群宣傳及推廣這些便利旅客的措施。

5. 由於訪港旅客的人數持續增加，入境處計劃以試行方式將 e-道服務擴展至經常訪港的旅客，包括持有「旅遊通行證」、「亞太經合組織商務旅遊證」及「訪港常客證」的人士，讓他們享有更便捷的出入境服務。倘順利推行，入境處會將計劃進一步擴展至其他類別的訪客。

6. 同時，入境處已採用了最新科技，在所有訪客櫃檯裝設光學字體辨讀機，方便即時讀取不同的旅行證件，包括內地簽發的《往來港澳通行証》上的個人資料，使過關查驗時間和手續變得更快捷。

7. 港、澳兩地政府會繼續就促進及便利兩地人流保持緊密聯繫，研究如何進一步加強雙方合作，便利兩地居民過關。

培訓酒店及旅遊業的中高層管理專才

8. 爲了培訓酒店及旅遊業的管理專才，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的院校在 2007/08 學年合共提供了 9 個與酒店及旅遊業有關的課程，約有 1 200 名學生就讀。此外，職業訓練局轄下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的酒店、服務及旅遊系，每年提供約 3 500 個全日制職前高級文憑及文憑課程學額，範疇覆蓋酒店運作、飲食業、旅遊業運作等。該學院亦爲中式飲食業僱主及高級人員提供兼讀制專業文憑課程，提升他們在管理營運各方面的知識和技能。

9. 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已於 2007 年 12 月 1 日起，放寬僱員再培訓計劃的報讀資格，以涵蓋所有 15 歲以上、具副學位程度或以下的合資格僱員。再培訓局正準備爲各個有就業潛力的行業，包括酒店及旅遊業，開發更多不同工種的培訓課程。

10. 除了做好培訓方面的工作，我們要和其他地區競逐人力資源，爭取最優質的人才匯聚香港。行政長官在 2007 至 08 年度《施政報告》提出，政府將推出一籃子措施以進一步發展香港成爲區域教育樞紐，當中包括提高非本地學生入讀本地高等院校的學額、放寬非本地學生的工作限制，以及提供政府獎學金以表揚優秀本地及非本地學生的卓越成就等。

11. 同時，香港的入境就業政策容許各行各業（包括酒店及旅遊業）透過輸入各地的專才以補充本地的勞動人口。有關的輸入專才就業措施沒有名額或界別限制。

12. 旅遊事務署在 2007 年 11 月 22 日舉辦了「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業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坊」，旨在為會展旅遊界人士、高等及培訓院校代表、香港旅遊發展局和政府提供平台，就香港會展旅遊市場的人力資源發展交流意見。討論的議題包括會展旅遊業在人力資源發展方面所面對的挑戰；如何提供不同程度的訓練課程以配合行業發展需要；以及如何招募和保留本地和海外人才，以支援行業的長遠發展。當日超過八十人出席工作坊，包括會議及展覽主辦者、旅行社代表、酒店管理層、大學及培訓院校的教授和講師，以及政府相關部門的代表。旅遊事務署正與政府相關部門跟進業界及院校的意見及建議，例如進行業界的人力需求調查，為院校學生尋求更多的支持提供實習機會和邀請富經驗的業界翹楚為學生提供講座，務求盡力協調會展旅遊業在人力資源發展方面的需要。

13. 港澳兩地旅遊局已就設立常設溝通機制、共同推廣『一程多站』旅遊，以及培訓專業人才這三方面將會加強合作。兩地旅遊局同意，每季舉行市場推廣會議；而兩局的海外辦事處會加強聯繫，發揮協同效應。同時，粵港澳三地會在現有的「粵港澳旅遊推廣機構」的基礎上，以「共同投入資源」為宗旨，進一步將珠三角區域打造成國際旅遊品牌。

誠信旅遊

14. 旅遊事務署繼續與香港旅發局、香港旅遊業議會和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合作，在加強行業規管、推廣優質香港遊產品、進行消費者教育、嚴厲執法和進行完善法例改革等方面積極推行「誠信旅遊」。

15. 在宣傳教育方面，為進一步加強向內地旅客宣傳在港的消費權益和保障，消委會與中國消費者協會合作建立了專為內地訪港旅客而設的新網頁，名為「精明消費香港遊」。網頁內容包括選擇訪港旅行團和在港選購消費品的竅門，同時也列出中港兩地負責處理投訴的機構的聯絡方法。網頁在2007年9月推出至今已有過百萬人次瀏覽。

16. 我們繼續與內地有關旅遊當局加強溝通和合作，在源頭市場配合打擊不良市場行為，推廣誠信旅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在2007年11月與國家旅遊局局長會面，及旅遊事務專員在2007年12月與深圳市旅遊局局長會面時，均有商討此議題，雙方同意全力配合對方在這方面的工作。

17. 我們會繼續大力提倡和推動誠信旅遊，以提升香港旅遊業的服務水平，維持香港作為優質旅遊目的地的形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旅遊事務署
2008年1月**